

##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文件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基于个人独立判断的立场，认真审阅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企业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进行会计政策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 二、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6 月 30 日关联交易合法性和公允性的独立意见

经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所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审查后，我们认为，公司在此期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交易，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任何利益输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前述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确认，在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表决时进行了回避，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规范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任佳、王展、周顺祥

2019 年 8 月 22 日